

证券代码: 300075

证券简称: 数字政通

公告编号: 2020-067

##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7月28日下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已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北京华易智美城镇规划研究院(有限合伙)、广州奥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围绕全国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评价工作提供第三方评价服务、关键技术集成以及相关咨询服务等。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比例 40%;北京华易智美城镇规划研究院(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35%;广州奥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25%。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

公司将与保荐机构、相应的拟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并同意授权公司总裁及其授权人士负责办理签署募





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公司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 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9日